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 2021年度资助指南解读

目录



资助项目



基金申报



基金审核



时间安排



专家评审指标



后期管理



注意事项



(一)资助项目

面上资助

博士后研究人员从事自主创新研究的科研启动经费或补充经费。

地区专项支持计划

资助对象：在西部地区、东北地区及贫困地区、边疆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博士后设站单位从事研究工作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对**西藏、新疆**地区重点倾斜。不面向以上地区部队设站单位、中央部属高校、一流高校、高校中的一流学科及中国科学院研究单位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优先资助申请项目与上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博士后研究人员。

申报方式：与同批次面上资助工作一同组织开展，**单独申报**

资助人数：2021年资助约300人

资助标准：自然科学8万元、社会科学5万元

工作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按本人意愿，可选择参加独立评审。

基础学科资助比例高于平均资助比例。



(一)资助项目

特别资助

特别资助分为特别资助（站前）和特别资助（站中）。

特别资助（站前）是为吸引新近毕业的国内外优秀博士进站，在前沿领域从事创新研究实施的资助。

特别资助（站中）是为了激励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增强创新能力，对表现优秀的博士后研究人员实施的资助。



(一)资助项目

出版资助

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出版其在站期间取得的研究成果。

资助领域为自然科学。出版物统一命名为《博士后文库》，有独立书号。

由科学出版社出版。



(一)资助项目

🔊 总结

资助项目	资助标准	资助规模	资助宗旨
面上资助	自然科学：一等12万元，二等8万元	一般为当年进站人数三分之一，基础学科约为40%	科研启动经费或补充经费
特别资助（站中）	自然科学：18万元	约800人	以奖代补
特别资助（站前）		400人	吸引优秀博士毕业生进站做博士后
出版资助	8万元	30本	固化资助成果



(二)基金申报——1.申报条件

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

进站18个月内可多次申请，每站只能获得一次资助

申请项目应具有基础性、原创性和前瞻性，具有重要科学意义和应用价值

项目由本人承担

入选国际交流、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香江学者计划和澳门青年学者计划的派出人员在未结束派出工作前不可申请,结束后须出具证明

涉密项目不得申报

面上
资助



(二)基金申报——1.申报条件

注意事项

“地区专项支持计划”与同批次面上资助一同组织，需单独申请。优先资助申请项目与上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博士后研究人员。

如果申请项目所属一级学科为心理学或二级学科为教育技术学，申请人需明确项目所属学科门类，教育学或理学选其一。

工作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可选择独立于流动站的专家评审。

对在当批次资助结果发布之前出（退）站的博士后研究人员不予资助。

不限制申报人数

面上
资助



(二)基金申报——1.申报条件

拟进站人员:

获得博士学位3年内的全日制博士，
应届博士毕业生优先

新近进站的博士后:

进站时间不超过4个月（须为2020年12月1日以后进站）；博士学位获得时间须为2020年1月1日（含）以后进站的人员；不得变更合作导师

不超过35周岁

(1985年3月31日后出生)

进站学科为自然科学，同时申报项目须为规定研究方向（35个）

初步选定博士后合作导师，形成初步研究计划。入选人员须全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

同站同学科同导师的比例不得超过30%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组织实施的各类博士后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学术交流项目除外）、博新计划入选者不得申请

之江实验室对入选者给予配套资助

不允许申报涉密项目

特别资助
(站前)



(二)基金申报——1.申报条件

- 进站满4个月
须为2020年12月1日之前进站
- 每站只能获得一次资助
- 按比例推荐
-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特别资助（站前）获得者不能申报
- 之江实验室对入选者给予配套资助
- 发展潜力大，在站期间的研究工作表现出较强的创新能力
- 有优先推荐条件
- 入选各类博士后国（境）外交流计划（学术交流项目除外）的派出人员在未结束派出工作前不可申请,结束后仍在站的须出具证明
- 涉密项目不得申报

**特别资助
(站中)**



(二)基金申报——1.申报条件

特别资助 (站中) 优先推荐 条件

优先推荐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等资助人员

作为主要研究人员参加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或学术荣誉称号

我所引进的优秀留学回国人才

我所重点培养的学术技术带头人或后备人才



(二)基金申报——1.申报条件

● 在站两年以上或出站5年内的博士后研究人员，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者优先

● 申请人为所投专著唯一作者

● 专著所属学科领域为自然科学

字数不少于15万字

仅限学术专著，不含译著、研究报告集、学术资料、工具书等

在专著书稿完成后方可申请

出版资助



(二)基金申报——1.申报条件

🔊 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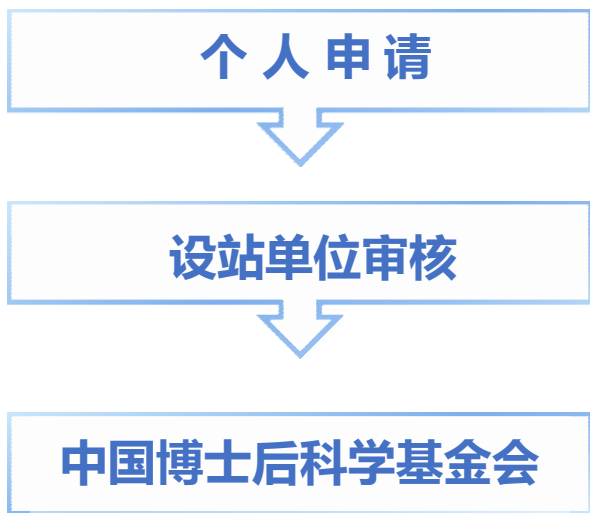
资助项目	申报人员	各项目申请获得关系
面上资助	在站未满18个月	√
特别资助（站中）	进站满4个月	三者获其一
特别资助（站前）	应届毕业博士或 新近进站（不超过4个月）的 博士后	
博新计划	应届毕业博士或新近进站的 博士后	
出版资助	出站五年内或在站两年以上	√

备注：博新计划人事处将另行发布相关申报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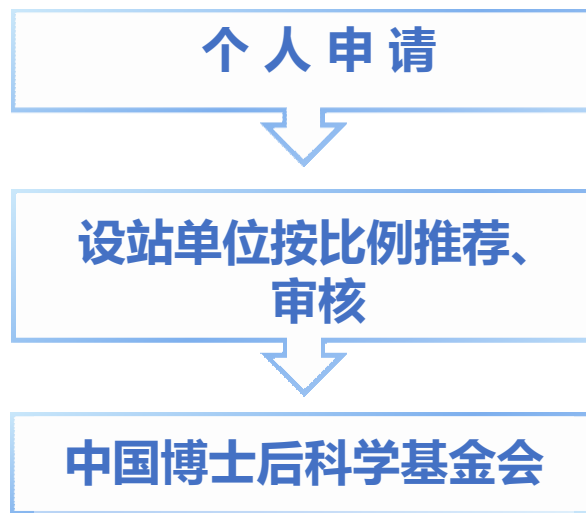


(二)基金申报——2.申报流程

面上资助



特别资助(站中)



(二)基金申报——2.申报流程



出版资助



特别资助（站前）





(三)基金审核——1. 申报材料

面上资助: 申请书

特别资助 (站前) : 申请书、身份证明材料、专家推荐意见表、学术及科研成果材料

特别资助 (站中) : 申请书、科研成果证明材料

出版资助: 申请人直接向基金会提交材料

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申请书、身份证明材料、专家推荐意见表、学术及科研成果材料



(四)时间安排

时间节点	时间批次	网上申报开始	博士后申报截止	设站单位审核截止	评审截止	公示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1月1日(网下提交)	5月31日	—	6月下旬	—
第69批面上资助		2月1日	3月31日	3月31日	5月下旬	6月中旬
第3批特别资助(站前)		2月1日	3月31日	4月10日	5月中旬	6月上旬
第14批特别资助(站中)		2月1日	3月31日	4月10日	5月中旬	6月上旬
第70批面上资助		7月1日	8月31日	8月31日	10月下旬	11月中旬

(五)专家评审指标



面上资助(非工作站单独评审)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分值
1	学术绩效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	30
2	创新能力	研究内容的创新性 选题的自主性 学科交叉情况	60
3	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	研究基础和平台情况	10

(五)专家评审指标



面上资助（工作站单独评审）

序号	指标项	分值
1	学术绩效	20
2	技术创新性	60
3	研究基础	10
4	对企业的贡献	10

(五)专家评审指标



特别资助（站前）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1	学术绩效	博士论文的学术水平，科研成果的个人贡献、原创性
2	研究计划的创新性与可行性	与优先资助研究方向的相关性，研究方向的前沿性，研究计划的学术创新性，研究方案的可行性，研究计划在合作导师承担项目中的独立性
3	科研条件	博士后合作导师学术水平，科研平台情况

(五)专家评审指标



特别资助（站中）

序号	指标内容
1	申请人是否已取得突出的科研成果，在项目成果转化方面是否已取得了突出成效
2	申请人是否具有较大发展潜力，在站期间的研究工作是否表现出突出的创新能力



(五)专家评审指标

优秀学术专著出版资助

序号	指标项	评价内容	分值
1	学术价值	选题为本学科前沿，涉及本学科研究热点和难点问题，具有重大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或是国内外比较活跃的研究课题，具有挑战性和创新性。研究内容在理论上或方法上有创新，具有开拓性，对本学科发展有贡献。其有关论文在国内外高级别的刊物上发表，或论文内容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研究成果或效益显著，学术价值已得到国内外承认，或研究成果的应用已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60
2	书稿特色	书稿渗透学科发展动向，前瞻意识强，创新成分多，充分体现所研究课题的最新研究成果	20
3	书稿质量	编写用语科学，表达准确，文字精炼，数据翔实、透彻，图表规范。内容的系统性、逻辑性较强，层次清楚，观点鲜明，重点突出	20



(六)后期管理——1.资助经费

拨付时间：在资助名单公布后30个工作日内

使用期限：资助名单下发至出站前

开支范围：资助经费使用范围限于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劳务费、专家咨询费以及其他合理支出

管理方式：金属所人事处单独立账，博士后科学基金课题号：1193002010。

报销流程：需到人事处领取基金收支册，报销时携带收支册并进行登记。报销流程根据财务要求，**报销单另需经合作导师签字**。单笔费用超过1000元的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等需经**资产处线下审批**方可报销（联系人：资产处 迟倩宇，Tel：83973112，线下审批单需先经合作导师签字审批再由人事处都处签字审批）。

特别说明：不设具体经费的比例限制，博士后研究人员自主统筹使用，劳务费的支付范围为参与研究过程的相关人员（如在校研究生）和临时劳务人员；**结余经费退回基金会**



(六)后期管理——2.效益管理

要求获资助博士后研究人员在公开发表资助成果时应标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 (Funded by China Postdoctoral Science Foundation)

填报《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总结报告》

填报时间：出站之前

填报方式：网上填报

审核方式：设站单位审核通过即可办理出站

特别说明：办理出站/退站手续必填材料之一

经费使用情况和博士后科研成果必须保证真实和准确



(七)注意事项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管理信息系统

- **操作系统：**Windows 或 Linux 或 MacOS
- **浏览器：**谷歌、火狐、欧朋浏览器等都可以
- **应用软件：WPS!! (使用MS OFFICE填报申请书系统不兼容，评审专家无法看到申请书!!)**